

加强监管,让“年份”不再成谜

本报评论员 韩 强

晚报观察

俗话说“酒是陈的香”。近年来,消费者对年份酒青睐有加。然而,此前由于行业缺乏相关标准,企业在年份酒产品上自说自话,标注模糊。不过,白酒生产细则出台,年份酒标注规范有望迎来新的升级。

(据3月4日《沧州晚报》12版)

一直以来,年份酒被认为是白酒企业高端化的发展方向,其价格也随“年份”水涨船高。

对于年份酒,不仅普通消费者搞不明白,就是一些销售人员也不了解其真实状况。企业热衷于推出年份酒,与其说是基于市场需求,还不如说是变着花样从消费者口袋里掏钱。

其实,不光是年份酒,还有一些商品也存在类似的现象,譬如古树茶。不少消费者购买茶叶的时候,都会碰到商家推荐昂贵古树茶的情况,凭心而论,鲜有消费者能分辨出古树茶的好坏。正如报道中所讲,模糊标注、随意标注、虚假标注已经成为一些行业的普遍问题。

细细琢磨一下,这种所谓“年份”产品的出现,往往具备以下几个特点:

一是产品的真假与好坏很难辨别。这种产品往往需要专业的知识进行判断,普通消费者不具备这样的能力。

二是产品被赋予的价值更像是一种概念。比如年份酒主打的是时间增值概念,古树茶主打的是古树概念等。更进一步来讲,这种商品附加值的大小也往往是卖方说了算。

三是“年份”产品一定程度上满足了部分人的虚荣心。不对的,只买贵的。“年份”产品迎合的正是这种心理。

四是标准的缺失。譬如,判断年份酒品质,更多的是靠感官品鉴,没有一个统一的标准。这就给了企业很大的操作空间。

这种现象,不仅侵害了消费者的权益,而且已成为行业发展的绊脚石。

庆幸的是,有关部门已经察觉到了这种乱象带给市场的伤害,正制定规则对其加以约束。首先,应尽快建立行业标准,禁止一些企业打擦边球,搞虚假标注;其次,在标准下制定更多的实操细则,用以帮助消费者更好地辨别与区分;最后,监管部门还需加大执法力度,切实履行职责。

只有这样,行业乱象才会得到有效治理,一些不规范企业被淘汰出局,消费者的权益才能得到保障,行业才能步入健康理性的发展轨道。



街谈巷议

“书包不回家”值得尝试

丁家发

近日,宁波一所小学出台规定,学生在放学后书面作业“清零”,老师不布置书面家庭作业,学生“书包不回家”。

落实“双减”不是喊口号,必须有切实可行的有效措施,“书包不回家”行动,能让孩子们轻松上学,值得大胆尝试。

学生们不再回家做作业,也会倒逼教师注重课堂教学质量,

把作业量控制在放学后便可以完成的范围之内。学生课后没有了作业,负担自然会大大减轻。

此举也给家长松了绑。家长不需要检查孩子的作业,自然没有了在家辅导孩子做作业的壓力。学生在放学后可以多开展体育锻炼、阅读、家务劳动等课外实践活动,提高孩子们的综合素质和能力。

刀刃向外也要向内

木须虫

一些机动车驾驶人为了避免驾驶证记满12分,请他人顶替处理交通违法行为。近日,公安部新制定了记分管理办法,对买分卖分的行为规定了相应的责任。该办法自4月1日起实施。

买分卖分之所以有“刚需”,是因为“记分”对驾驶员至关重要。惩治买分卖分乱象,刀刃向外也要向内,要从源头治

理。特别是在执法管理中,要宽严相济,避免“记分”中的误伤,以此纾解驾驶员“分”的焦虑。

比如,严格规范电子眼、道路标识,合理设定限速区间、道路标线的设置,提高道路安全管理与执法的透明度,减少执法“陷阱”。同时,强化执法的人性化,对于非故意、非恶意违法驾驶行为的扣分,能免就免。

画中话

对“996”说不



“996”(早上9点上班,晚上9点下班,一周工作6天)“白加黑”(白天加晚上)“5+2”(一周工作5天,加班2天)……这样的工作模式将来会受到处罚了。目前,多地正在对超时加班问题加大整

治力度。

3月份以来,已有北京、山东、安徽、河南、广西、青海、湖南、湖北、江西等9个省市人社部门宣布,集中排查、整治超时加班的问题。

据中新网

回音壁

父亲扬言丢掉儿子 结果儿子真的丢了

近日,安徽宣城男子李某某的儿子不愿意上学,李某某将孩子送到学校后,孩子自己跑了出来。为了吓唬孩子,李某某将孩子带到高铁站,扬言要丢掉他。没想到,父子俩真的走散了。李某某一时心急,昏倒在高铁站。最后,在民警的帮助下,李某某的儿子被找到。李某某拉着“失而复得”的儿子,激动得要跪谢民警。

据@辛集发布

回音:父亲把自己也“教育”了一顿!

批改作业“手软” 老师发明“神器”

近日,山东烟台的老师在平板电脑上批改作业,一位老师突发奇想,用芸豆代替手指点击屏幕,竟收到奇效。另一位老师用辣椒批改作业,也取得同样的效果。一位姓丁的老师不服气,用胡萝卜代替辣椒和芸豆。据丁老师说,用辣椒批改作业比用胡萝卜快。

据@社会广角

回音:批改作业都这么“内卷”了吗?

妈妈送孩子“自首” 民警默契“打配合”

近日,义乌一个男孩在超市偷拿游戏卡片,被妈妈知道了。妈妈带孩子到派出所“自首”。妈妈假装问民警:“这种情况怎么处理?”民警默契“打配合”:“那就‘关’起来!”男孩赶紧道歉:“我保证以后不再犯了!”民警见状,拿出纸笔,要男孩写下保证书,“不能少于100字”。最后,民警还带男孩去拘留室看“关着的人”,让孩子进一步加深印象。据@义乌警队

回音:“神操作”!

留言板

男子“裸聊”被骗3万余元

【事件】

前一段时间,南皮男子白某添加了一名头像美艳的陌生人为好友,并打开对方发送的软件链接和邀请码进行“裸聊”。谁知,被对方抓住把柄,被骗了3万余元。

南皮公安局刑警大队的民警锁定了犯罪嫌疑人张某,近日将张某抓获归案,并对张某采取了刑事措施。

(3月31日《沧州晚报》)

【留言板】

@活得彻底:丢死人了!

@酒都小黄:这要是被亲戚朋友知道了,以后还怎么做人?

@多啦ABC梦:自己要是心里没鬼,别人怎么给你下套?

@吾皇:还以为是网上的

段子,没想到是真事。

@爱做白日梦:代价有点大!

@不会打球:胆子真大啊,什么软件都敢下载,什么邀请码都敢添加。

@“你好先生”:新的网络诈骗手段层出不穷,为了应对新的网络形态,民警也是操碎了心。

@字母哥:最重要的是,自己要行得正、坐得端,别人就害不了你。

@心想事成:多报一些这样的新闻,警示大家不要上当。

@老海:上当的人肯定不只他一个。

@小峰水产:走正道,多好啊!